

慧日佛學班第 04 期

《大智度論》卷 21

〈釋初品中八背捨義第三十四〉

（大正 25，215a2-217a4）

釋厚觀（2008.03.15）

五、八背捨

（一）總標

1、舉名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「八背捨」者，¹

⁽¹⁾ 內有色，外亦觀色²，是初背捨。

⁽²⁾ 內無色，外觀色，是第二背捨。

⁽³⁾ 淨背捨，身作證，第三背捨。

⁽⁴⁾-⁽⁸⁾ 四無色定及滅受想定，是五。

合為八背捨。

2、釋名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背是淨潔五欲，離是著心，故名「背捨」。

（二）別釋

1-2、初二背捨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（1）出體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不壞內、外色，不內外滅色相，以是不淨心觀色，是名初背捨。

壞內色，滅內色相；不壞外色，不滅外色相，以是不淨心觀外色，是第二背捨。

（2）云何初背捨觀內外，第二背捨不觀內但觀外

是二皆觀不淨：一者、觀內、觀外，二者、不見內，但見外。何以故？

A、對治愛、見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眾生有二分行：愛行、見行。**愛多者**著樂，多縛在外諸結使行。**見多者**，多著身見等行，為內結使縛。以是故，愛多者觀外色不淨，見多者觀自身不淨壞敗故。

B、初學、久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復次，行者初心未細攝，繫心一處難，故內外觀；漸習調柔，能內壞色相，但觀外。

¹ 八背捨又名為「八解脫」。參見《長阿含經》卷 10（13）《大緣方便經》：「八解脫，云何八？⁽¹⁾ 色觀色，初解脫；⁽²⁾ 內無色想，觀外色，二解脫；⁽³⁾ 淨解脫，三解脫；⁽⁴⁾ 度色想，滅有對想，不念雜想，住空處，四解脫；⁽⁵⁾ 度空處，住識處，五解脫；⁽⁶⁾ 度識處，住不用處，六解脫；⁽⁷⁾ 度不用處，住有想無想處，七解脫；⁽⁸⁾ 滅盡定，八解脫。」（大正 1，62b20-25）

另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（大正 27，434b15-438c1）。

²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初言內有色外觀色者，初習不淨，觀道未強，不能壞滅內色，但觀外相死尸腫脹不淨，故言內有色外觀色。第二內無色相外觀色者，習行稍久，觀道增強，故能於自身作亡滅色相，亦觀外色死尸不淨，故言內無色相外觀色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01c8-13）

(3) 釋疑**A、若無內色相，誰觀外**

問曰：若無內色相，誰當觀外？

答曰：是為得解道³，非實道。行者念未來死及⁴火燒、虫⁵噉，埋著土中，皆磨滅。

⁶若現在觀，亦分別是身乃至微塵皆無，是名「內無色相外觀色」。

B、無內，有外色之理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問曰：二勝處見內外色，六勝處但見外色；一背捨見內外色，二背捨但見外色。

何以故但內有壞色相，外色不能壞？

答曰：行者眼見是身有死相，取是未來死相以況⁷今身；外四大不見滅相故，難可觀（215b）無，故不說外色壞。

復次，離色界時⁸，是時亦不見外色。

3、第三背捨**(1) 第三淨背捨身作證為八一切處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「淨背捨身作證」者，不淨中淨觀，如八勝處說。

前八一切處觀清淨⁹：地、水、火、風及青、黃、赤、白。

觀青色如青蓮華，如金精山¹⁰，如優摩伽華，如真青婆羅捺¹¹衣。

觀黃、赤、白，各隨色亦復¹²如是。

總名「淨背捨」。

³ 關於勝解作意(adhimukti-manasikāra,得解道)或勝解想,參見印順法師,《空之探究》,pp.68-69: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1 說:「有三種作意,謂自相作意,共相作意,勝解作意。自相作意者,思惟色是變礙相,受是領納相,想是取像相,行是造作相,識是了別相;地是堅相,水是濕相,火是煖相,風是動相——如是等。共相作意者,如十六行相等。勝解作意者,如不淨觀、持息念、(四)無量、(八)解脫、(八)勝處、(十)遍處等。」(大正 27, 53a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1 說:「勝解作意者,謂修靜慮者,隨其所欲,於諸事相增益作意。真實作意者,謂以自相、共相及真如相,如理思惟諸法作意。」(大正 30, 332c) 依此可以知道:自相作意、共相作意、真如作意,是一切法真實事理的作意;勝解作意是假想觀,於事是有所增益的。如不淨觀,想青瘀或膿爛等,觀自身及到處的尸身青瘀或膿爛,這是與事實不符的,是誇張的想像所成的定境,所以說是「增益」。佛法中的八解脫,八勝處,十遍處,都是勝解作意。另參見《俱舍論》卷 7 (大正 29, 40a7-11)。

⁴ 〔及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1)

⁵ 虫=蟲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2)

⁶ 無色即觀死相等。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)

⁷ 況:3.比。比擬;比方。4.比。引申為推及,推測。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p.1083)

⁸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3, n.1): 亦即是說在無色界之五種背捨及二種一切處。

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3, n.2): 這一點精確的說明相當重要,因為在前八種一切處,行者是觀想極其清淨之四大及四根本色,不夾雜其他諸大或顏色。這就是 Visuddhimagga (《清淨道論》) 稱之所緣之「似相」。

¹⁰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3, n.3): 此應該是指青色之花或金屬。

¹¹ 捺=奈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3)

¹² 〔復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4)

(2) 辨背捨、勝處、一切處之別

問曰：若總是淨背捨，不應說「一切處」！

答曰：

A、初行、中行、久行異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5）

背捨是初行者，勝處是中行¹³，一切處是久行¹⁴。¹⁵

B、次第轉勝異

(A) 不淨觀二種（不淨、淨指地等）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0〕p.519）

不淨觀有二種：一者、不淨，二者、淨。¹⁶

不淨觀中：二背捨、四勝處。¹⁷

淨觀中：一背捨、四勝處、八一切處。¹⁸

※ 因論生論：¹⁹說不淨入淨，非倒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問曰：行者以不淨為淨，名為顛倒；淨背捨觀云何不顛倒？

答曰：女色不淨，妄見為淨，是名顛倒。淨背捨觀一切實青色廣大，故不顛倒。

復次，為調心故淨觀，以久習不淨觀，心厭²⁰，以是故習淨觀，非顛倒，亦是中不著故。

(B) 次第修法（自白骨觀出）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a、修淨背捨

(a) 不淨轉淨

復次，行者先觀身不淨，隨身法所有內外不淨，繫心觀中，是時生厭，姪、恚、癡薄，即自驚悟：「我為無目，此身如是，云何生著？」攝心實觀，無令復錯。

¹³ 〔行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5d，n.15）

¹⁴ 參見《俱舍論》卷 29：「應知此中修觀行者，從諸解脫入諸勝處，從諸勝處入諸遍處，以後後起勝前前故。」（大正 29，152a2-4）

¹⁵

┌ 不淨——初二背捨	（前）四勝處	
背捨、勝處、遍處之別 └ 淨觀——第三背捨	（後）四勝處	（前）八一切處
	初行或著	中行能不隨所緣
		久行能廣大

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7〕p.333）

¹⁶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（三），p.154：「（一）八解脫的前二解脫，是不淨觀，第三『淨解脫身作證』是淨觀。（二）八勝處的前四勝處，是不淨觀；後四勝處——內無色相外觀色青、黃、赤、白，是淨觀。（三）十遍處中的前八遍處——地遍處，水，火，風，青、黃、赤、白遍處，都是淨觀。如地遍處是觀大地的平正淨潔，沒有山陵溪流；清淨平坦，一望無際的大地，於定心中現前。水，火，風，也都是清淨的。觀青色如金精山，黃色如瞻婆花，赤色如赤蓮花，白色如白雪，都是清淨光顯的。淨觀是觀外色的清淨，近於清淨的器世間。」

另參見印順法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96。

¹⁷ 前二背捨、前四勝處屬於不淨觀。

¹⁸ 第三背捨、後四勝處及前八種一切處屬於淨觀。

¹⁹ 案：灰底部分文字為編者所加，非導師筆記原有，以下同此。

²⁰ 〔厭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5d，n.16）

心既調柔，想身皮、肉、血、髓不淨，除却，唯有白骨；繫心骨人，若外馳散，攝之令還。深攝心故，見白骨流光，如珂、如貝，能照內外諸物，是為淨背捨初門。²¹

然後觀骨人散滅，但見骨光，取外淨潔色相²²。

(b) 觀淨色

復次，若金剛、真珠、金銀寶物²³，若清淨地；若淨水；如無煙、無薪淨潔火；若清風無塵；諸青色，如金精山；諸黃色，如瞻蔔花；諸赤色，如赤蓮華；諸白色，如白雪等。取是相，繫心淨觀，隨是諸色，各有清淨光曜。是時行者得受喜樂，遍滿身中，是名淨背捨。

(c) 釋名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)

緣淨故，名為「淨背捨」。

遍 (215c) 身受樂，故名為「身證」。²⁴

得是心樂，背捨五欲，不復喜樂，是名「背捨」。

b、背捨轉為勝處

未漏盡故，中間或結使心生，隨著淨色。

復勤精進，斷此著故，如是淨觀從心想生。譬如幻主觀所幻物，知從己出，心不生著，能不隨所緣。是時「背捨」變名「勝處」。

c、勝處轉為一切處

於淨觀雖勝，未能廣大，是時行者還取淨相；用背捨力及勝處力故，取是淨地相，漸漸遍滿十方虛空；水、火、風亦爾。取青相，漸令廣大，亦遍十方虛空；黃、赤、白亦如是。是時「勝處」復變為「一切處」。

d、結

是三事一義，轉變有三名。

(3) 辨三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是實觀或得解觀²⁵

問曰：是三背捨²⁶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是實觀？是得解觀？

若實觀，身有皮肉，何以但見白骨²⁷？又²⁸三十六物合為身法²⁹，何以分別

²¹ 九想似為初二初門，白骨觀為第三初門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7)

²² 相＝想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7)

²³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5, n.2)：在傳統之說法中，並未提及一切處以寶物為所緣客體。

²⁴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6, n.1)：所謂「身證」，在巴利所傳原始佛典關於八背捨之說明中，全未提及，而在梵文資料也僅有第三及第八背捨之中，有此一語詞。這是因為此二背捨之殊勝，以及因為它們分別是在色界及無色界之最後一地。參見《俱舍論》卷 29：「何故經中第三、第八說身作證非餘六耶？以於八中此二勝故，於二界中各在邊故。」(大正 29, 151c8-10) 案：另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52 (大正 27, 776a19-b10)。

²⁵ 為實為得解，亦實亦得解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7)

²⁶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言『問曰：是三背捨』者，此謂第三背捨，非前之三種背捨，是中應加「第」字。言『八勝處』者，於中取後四勝處。『十一切處』者，此是十一切處中前八一切處。」(卍新續藏 46, 815c9-12)

散觀？四大各自有相³⁰，何以滅三大、但觀一地大？³¹四色非盡是青，何以都作青觀³²？

答曰：有實觀，亦有得解觀。

身相實是不淨，是為實觀。外法中有淨相，種種色相，是為實淨。觀淨、不淨，是為實觀。

以此少許淨，廣觀一切皆是淨³³；取是一水，遍觀一切皆是水³⁴；取是少許青相，遍一切皆是青³⁵。如是等，是為得解觀，非實。

4-7、第四至第七背捨

四無色背捨，³⁶如四無色定中觀。³⁷

欲得背捨，先入無色定，無色定是背捨之初門。³⁸

背捨色，緣無量虛空處。

※ 因論生論：無色定與背捨之異同

問曰：無色定亦爾，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凡夫人得是無色定，是為無色；聖人深心得無色定，一向不迴，是名背捨。

²⁷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7, n.1)：這是指第三背捨。

²⁸ 又=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5d, n.19)

²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7, n.2)：在梵文所傳之資料中，不論是小乘或大乘之佛典，均將身體之「物」之數目定為三十六。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5(大正 2, 687b)，卷 27(大正 2, 701b)，卷 49(大正 2, 815c)；《大莊嚴論經》卷 5(大正 4, 285b21)；《百喻經》卷 4(大正 4, 555b15)；《出曜經》卷 1(大正 4, 612b17)，卷 5(大正 4, 632c22)，卷 17(大正 4, 696c7) 卷 26(大正 4, 749c16)。其內容在梵本 Pañcaviṃśati. (《二萬五千頌般若》) p.205, 1.16-19, 漢譯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5(大正 8, 253c26-29) 及 Śatasāhasrikā. (《十萬頌般若》) p.1431, 1.9-13, 漢譯《大般若經》卷 53(大正 5, 298b26-28) 均有列出，不過有許多錯誤之異讀。至於巴利經典則僅列有三十一物，參見 Dīgha (巴利《長部》) II, p.293; III, p.104; Majjhima (巴利《中部》) I, p.57; III, p.90; Saṃyutta (巴利《相應部》) IV, p.111; V, p.278; Aṅguttara (巴利《增支部》) III, p.323; V, p.109)。Visuddhimagga, ed. H. C. WARREN, pp.205-219, 所列之數目為三十二，並有詳細之說明。

案：依葉均譯《清淨道論》之譯語，身體之三十二分是：1.髮，2.毛，3.爪，4.齒，5.皮，6.肉，7.腱，8.骨，9.骨髓，10.腎臟，11.心藏，12.肝臟，13.肋膜，14.脾臟，15.肺臟，16.腸，17.腸間膜，18.胃中物，19.糞，20.腦，21.膽汁，22.痰，23.膿，24.血，25.汗，26.脂肪，27.淚，28.膏，29.唾，30.涕，31.關節滑液，32.尿。(參見《清淨道論》(中)，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87》，華宇出版社，pp.30-50 及 pp.196-207)

³⁰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7, n.3)：四大(四種根本元素)各有其自相：堅、濕、煖、動。

³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8, n.1)：此係第一一切處之觀。

³²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8, n.2)：此係第五勝處暨第五一切處之觀。

³³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8, n.3)：第三背捨。

³⁴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8, n.4)：第二一切處。

³⁵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8, n.5)：第五勝處暨第五一切處。

³⁶ 四無色背捨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1] p.327)

四無色背捨：第四背捨～第七背捨，分別是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、無所有處、非想非非想處。

³⁷ 四無色定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7(大正 25, 186b-c)，卷 20(大正 25, 211c-213b)。

³⁸ 無色定約四至七初門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1] p.327) 案：第四至第七背捨。

餘殘識處、無所有處、非有想非無想處，亦如是。

8、第八背捨

(1) 滅受想背捨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7)

背滅受想諸心心數法，是名「滅受想背捨」。

(2) 無想定非背捨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7)

問曰：無想定何以不名背捨³⁹？

答曰：邪見者，不審諸法過失，直入定中，(216a) 謂是涅槃；從定起時，還生悔心，墮在邪見，是故非背捨。

(3) 釋「身證」

滅受想患厭散亂心故，入定休息，似涅槃法著身中⁴⁰得，故名「身證」。

六、八勝處

(一) 舉經文總標勝處名目

「八勝處」者，⁴¹

內有⁴²色相，外觀色少，若好、若醜，是色勝知勝觀，是名初勝處。

內有⁴³色相，外觀色多，若好、若醜，是色勝知勝觀，是名第二勝處。

第三、第四亦如是，但以「內無色相，外觀色」為異。

內亦無色相，外觀諸色青、黃、赤、白。

是為八勝處。

(二) 別釋

1、釋「前四勝處」

(1) 初二勝處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)

A、依名釋義

(A) 釋「內有色相，外觀色」

「內有⁴⁴色相，外觀色」者，內身不壞，見外緣。

³⁹ 二無心定之別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7〕p.73)

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299, n.1)：無想定係凡夫所修，他們認為無想即是真正之解脫，聖者不修無想定；聖者係求滅盡定，他們認為滅盡定是「靜住」。

參見《俱舍論》卷 5〈2 分別根品〉：「前無想定唯異生得；此滅盡定唯聖者得，非異生能起，怖畏斷滅故，唯聖道力所能起故，現法涅槃勝解入故。」(大正 29, 25a13-16)

⁴⁰ 中+ (身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1)

⁴¹ 八勝處：出相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)

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41：「八勝處者，⁽¹⁾ 內有色想觀外色少，乃至廣說。⁽²⁾ 內有色想觀外色多，乃至廣說。⁽³⁾ 內無色想觀外色少，乃至廣說。⁽⁴⁾ 內無色想觀外色多，乃至廣說。⁽⁵⁻⁸⁾ 觀青、黃、赤、白，復為四種。」(大正 27, 727a11-14)

另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4(大正 27, 435c-437b)，《集異門足論》卷 19(大正 26, 445b22-c18)。

⁴² 〔有〕—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2)

⁴³ 〔有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3)

⁴⁴ 〔有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4)

(B) 釋「少」

「少」者，緣少故名「少」。

觀道未增長故觀少因緣，觀多畏難攝故；譬如鹿遊未調，不中遠放。⁴⁵

(C) 釋「若好若醜」⁴⁶

a、第一說

「若好、若醜」者，初學繫心緣中，若眉間、若額上、若鼻端，⁴⁷內身不淨相；內身中不淨相觀外諸色，善業報故名「好」，不善業報故名「醜」。

b、第二說

復次，行者如從師所受，觀外緣種種不淨，是名「醜色」。行者或時憶念忘故，生淨相，觀淨色，是名「好色」。

c、第三說

復次，行者自身中⁴⁸繫心一處，觀欲界中色二種：一者、能生婬欲，二者、能生瞋恚。能生婬欲者是淨色，名為「好」；能生瞋恚者是不淨色，名為「醜」。

(D) 釋「勝知勝見」

於緣中自在⁴⁹勝知、勝見⁵⁰，行者於能生婬欲端正色中，不生婬欲；於能生瞋恚惡色中，不生瞋恚。但觀色四大因緣和合生，如水沫不堅固。是名「若好、若醜」。

(E) 釋「勝處」

「勝處」者，行者住是不淨門中，婬欲、瞋恚等諸結使來⁵¹能不隨，是名「勝處」，

⁴⁵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少有二種：一者緣少，二自在少。今言緣少故名少者，是第一緣少。觀道未增者，是第二自在少。但初解微弱故，不能自在廣緣名少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7a4-7）

⁴⁶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今解好醜，文別有四：一、就業報解，二、約觀行得失，三、就違順生心，四、據觀解始終。前三在此文中，後一在下觀行門中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7a12-15）

⁴⁷ 繫心三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7〕p.73）

⁴⁸ 中=內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6d，n.5）

⁴⁹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301，n.1）：如果說背捨是不受所緣客體的制約，則勝處是進一步對所緣客體能加以支配。《俱舍論》卷 29 說：「八勝處何殊三解脫？前修解脫唯能棄背，後修勝處能制所緣，隨所樂觀惑終不起。」（大正 29，151c19-21）根據《俱舍論》之說法，勝處對所緣客體之「支配」是二方面的：1、隨所樂觀：亦即隨行者之意念而起觀，2、煩惱不生：因所緣客體而起之煩惱不再生起。《大智度論》此處特別強調上開第二點：對於可欲之所緣不生貪欲，對於不可欲之所緣客體不起瞋恚。但是勝處法門也能使行者隨其意念而觀所緣客體。事實上，「當行者之心專注，完全清純、完全潔淨、沒有染污，沒有不淨，其心調柔，待勢而動，行者能導引其心向於神通，特別是神境通。」Dīgha（巴利《長部》）I, p.71。所以行者能隨其意而轉化諸大（根本元素）及顏色，使它們能隨行者之意而為行者所觀。關於此點，請見 Visuddhimagga, ed. H. C WARREN, pp.142-143。同樣的，「黃色遍滿作意觀」，「金色作意」等等，這些「勝解」，隨意而觀的能力，早在原始佛典即已提到，例如 Saṃyutta（巴利《相應部》）I, p.116。

⁵⁰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前言『於緣中自在勝知勝見』者，始解名知，終觀明白名見。『行者於能生』已下，釋知見義。『是名若好若醜』者，此近約好醜二境解勝知見義，遠結前文好醜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7a16-19）

⁵¹ 來=未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6d，n.6）

勝是不淨中淨顛倒等諸煩惱賊故。

B、觀行方便

問曰：行者云何內色相⁵²外觀色？

答曰：

(A) 總明觀行方便

是八勝處，深入定心調柔者可得。⁵³

(B) 別明觀行

a、釋觀行

行者或時見內身不(216b)淨，亦見外色不淨。

b、釋好醜

不淨觀有二種：一者、三十六物等種種不淨；二者、除內外皮肉五藏，但觀白骨如珂如雪。

三十六物等觀是名「醜」，如珂如雪觀是名「好」。⁵⁴

(2) 三、四勝處⁵⁵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)

A、釋「內無色相外觀色」

行者內、外觀時，心散亂，難入禪；除自身相，但觀外色，如《阿毘曇》中說。行者以得解脫⁵⁶觀，見是身死；死已，舉⁵⁷出塚⁵⁸間，若火燒、若虫噉，皆已滅盡，是時但見虫、火，不見身，是名「內無色相外觀色」。

B、釋「多、少」、「勝知勝見」

行者如教受觀身是骨人，若心外散，還攝骨人緣中。何以故？是人初習行，未能觀細緣故，是名「少色」；行者觀道轉深增長，以此一骨人，遍觀閻浮提皆是骨人，是名為「多」；還復攝念觀一骨人，以是故名「勝知勝見」。

C、釋「勝處」

復次，隨意五欲中男女相、淨潔相能勝故，名為「勝處」。⁵⁹

譬如健人乘馬擊⁶⁰賊能破，是⁶¹名為「勝」；又能制御其馬，是亦名「勝」。

行者亦如是，能自於不淨觀中，少能多、多能少，是為「勝處」；亦能破五欲賊，亦名「勝處」。

⁵² 相＝想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7)

⁵³ 此八，深入定心者可得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)

⁵⁴ 不淨觀二種(不淨，淨指骨人)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0〕p.519)

⁵⁵ 三四勝二義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)

⁵⁶ 〔脫〕－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8)

⁵⁷ 舉＝擧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9)

⁵⁸ 塚＝家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10)

⁵⁹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解勝處中有三：法、喻及合。法說中有二：初明自在故勝，後明破染故勝。喻中亦二，合中亦二。」(卍新續藏 46, 817b15-17)

⁶⁰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繫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擊」(第 14 冊, 589c8)。

⁶¹ 〔是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11)

〔3〕結前四勝處

內未能壞身，外觀色若多、若少、若好、若醜，是初、第二勝處。

內壞身無色相，觀外色若多、若少、若好、若醜，是第三、第四勝處。

2、後四勝處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

〔1〕出體

攝心深入定中，壞內身，觀外淨，緣青，青色；黃、赤、白，白色——是為後四勝處。

〔2〕後四勝處與五至八遍處同異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

問曰：是後四勝處、十一切處中青等四處，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青一切處，能普緣一切令青；是勝處若多、若少隨意觀，不令異心奪，觀勝是緣，名為勝處。譬如轉輪聖王遍勝四天下，閻浮提王勝一天下而已。一切處普遍勝一切緣；勝處但觀少色能勝，不能遍一切緣。

〔三〕總結

如是等，略說八勝處。（216c）

七、十一切處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10〕p.499）

〔一〕釋「一切處」名

十一切處者，⁶²背捨、勝處已說⁶³，此以遍滿緣⁶⁴故，名「一切處」。

〔二〕何故無所有處、有頂地不名一切處

問曰：何以無所有處、非有想非無想處不名一切處？

答曰：

1、第一說：就體性分別

〔1〕空無邊處

是得解之心。⁶⁵「安隱快樂、廣大、無量、無邊虛空處」，是佛所說。

〔2〕識無邊處

一切處中皆有識，能疾緣一切法故，一切法中皆見有識。

以是故，二處立一切處。⁶⁶

〔3〕無所有處

無所有中，無物可廣，亦不得快樂，佛亦不說「是無所有無邊、無量」。

⁶²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十遍處者，謂：青、黃、赤、白，地、水、火、風，空無邊處，識無邊處遍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40b11-12）

⁶³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1（大正 25，215b-c）。十遍處之前八遍處（地、水、火、風、青、黃、赤、白遍處）與第三背捨（淨背捨）、後四勝處（內無色想觀青、黃、赤、白）相通。

⁶⁴ 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遍處是何義？答：由二緣故名為遍處：一、由無間，二、由廣大。由無間者，謂純青等勝解作意，不相間離，故名無間。由廣大者，謂緣青等勝解作意，境相無邊，故名廣大。大德說曰：所緣寬廣，無有間隙，故名遍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40b18-23）

⁶⁵ 在四無色處中，僅有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能處得解之心。

⁶⁶ 二處：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。

(4) 非有想非無想處

非有想非無想處心鈍，難得取相令廣大。

2、第二說：就緣境分別

復次，虛空處近色界，亦能緣色。

識處能緣緣色⁶⁷，又識處起能超入第四禪，第四禪起超入識處。

無所有處、非有想非無想處遠，無色因緣故，非一切處。

(三) 背捨、勝處、一切處之法門分別⁶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**1、就修得分別**

是三種法皆行得。⁶⁹

2、就有漏、無漏分別

勝處、一切處是有漏。

初三背捨、第七、第八背捨是有漏；餘殘，或有漏、或無漏。⁷⁰

3、就攝地分別⁷¹

初二背捨、初四勝處，初禪、二禪中攝。⁷²

淨背捨、後四勝處、八一切處，第四禪中攝。⁷³

⁶⁷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言『識處能緣緣色』者，亦是方便道，能緣下地緣色之識。論本文中少於『識』字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8a11-12）

⁶⁸ 法門分別：背捨、勝處、一切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3〕p.270）

⁶⁹ 三種法：八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。

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此非報法，要從脩行而得，故名行得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8a17-18）

⁷⁰ 初三背捨，有漏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1〕p.326）

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勝處、一切處及前三背捨，但是假想非實觀故有漏。非想背捨，雖是實觀，以彼心羸劣，又是邊地，故無無漏。滅盡背捨，滅心求證，非理觀相應，故唯有漏。中三背捨，既是實觀，復非邊地，故通有漏、無漏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8a18-22）

⁷¹ 八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及九次第定之關係，參見卷末【附表】。（詳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72）

⁷²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言『初二背捨、初四勝處，初禪二禪中攝』者，《雜心》解言：欲界有二種欲，謂心欲、身欲；初禪離此二種欲，故立二不淨背捨及前四勝處。初禪亦有二種欲，故二禪亦立二背捨、四勝處。二禪無二種欲，故三禪不立背捨勝處；又以樂多故，不能作此善根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8a24-b5）

⁷³ （1）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4：「此八解脫，……地者，初二解脫在初二靜慮及未至定、靜慮中間。……第三解脫在第四靜慮。……第四解脫在空無邊處。……第五解脫在識無邊處。……第六解脫在無所有處。……第七解脫在非想非非想處，……想受滅解脫在非想非非想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34c10-435a11）

（2）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此八勝處，界者，皆是色界。地者，前四勝處在初二靜慮及未至定、靜慮中間，後四勝處在第四靜慮。」（大正 27，438c14-16）

（3）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此十遍處，界者，前八遍處是色界，後二遍處是無色界。地者，前八遍處在第四靜慮，第九遍處在空無邊處，第十遍處在識無邊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40b24-26）

（4）為何第三靜慮無解脫、勝處、遍處，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問：何故第三靜慮無解脫、勝處、遍處耶？答：⁽¹⁾ 非田器故，乃至廣說。⁽²⁾ 復次，對治欲界初靜慮中，識身所引緣色貪故，初、二靜慮立緣不淨解脫、勝處。第二、第三靜慮無識身所引緣色貪

二一切處⁷⁴，即名說空處空處攝，識處識處攝。

4、就緣境分別

前三背捨、八勝處、八一切處：皆緣欲界。⁷⁵

後四背捨：緣無色界及無漏法諸妙功德，在根本中，若⁷⁶無色根本不緣下地故。⁷⁷

滅受想定：非心心數法故無緣。

非有想非無想處背捨：但緣無色四陰及無漏法。⁷⁸

八、九次第定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

（一）釋名義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

九次第定⁷⁹者，從初禪心起，次第入第二禪，不令餘心得入，若善若垢；如是乃至滅受想定。

（二）何故但立此九種為九次第定

問曰：餘者亦有次第，何以但稱九次第定？

答曰：餘功德皆有異心間生，故非次第。此中深心智慧利，行者自試其心，從一禪

故，第三、第四靜慮不立緣色不淨解脫、勝處。前三靜慮有尋伺喜樂及入出息擾亂事故無淨解脫；後四勝處、前八遍處緣淨妙境，能伏煩惱，其事甚難，是故必依無擾亂地，乃得成就。⁽³⁾復次，第三靜慮去欲界遠，於靜慮中又非最勝，故無解脫、勝處、遍處。⁽⁴⁾復次，第三靜慮如第三無色無多功德故無解脫等。謂空、識無邊處有無邊行相功德，非想非非想處有滅定功德，無所有處無無邊行相又無滅定，是故此地功德減少。第三靜慮如彼，亦無解脫、勝處、遍處功德。⁽⁵⁾復次，第三靜慮有生死中最勝受樂，能令行者耽著迷亂，故無解脫、勝處、遍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41b18-27）

⁷⁴ 二一切處：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。

⁷⁵ （1）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4：「〔八解脫〕所緣者，初三解脫緣欲界色處；第四解脫緣四無色，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，若四無色及類智品、非擇滅并虛空，若謂一物、若謂多物，一切皆緣。第五解脫緣後三無色，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，若後三無色及類智品、非擇滅并虛空，若謂一物、若謂多物，一切皆緣。第六解脫緣後二無色，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，若後二無色及類智品、非擇滅并虛空，若謂一物、若謂多物，一切皆緣。第七解脫緣非想非非想處，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，若非想非非想處及類智品、非擇滅并虛空，若謂一物、若謂多物，一切皆緣。想受滅解脫無所緣。」（大正 27，435a16-28）

（2）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〔八勝處〕所緣者，皆緣欲界一切色處。」（大正 27，438c18）

（3）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5：「〔十遍處〕所緣者，前八遍處唯緣欲界色處，後二遍處各緣自地四蘊。」（大正 27，440c11-12）

（4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70：「前三解脫，前八遍處，八勝處，都是依色界禪定，緣欲界色為境的，都是勝解的假想觀。」

⁷⁶ 若=善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6d，n.12）

⁷⁷ 無色根本不緣下地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2〕p.327）

此處的後四背捨，指第四至第七背捨，即四無色處。

《大智度論疏》卷 6：「言後四背捨者，隱言後三背捨，惜言其四。此三無色，緣自地及上地并無漏。今先明滅受想，後明非想，不順常途次第，莫知所由。非想不緣上地，故與前三無色別說。」（卍新續藏 46，818b18-21）

⁷⁸ 〔非有…法〕十九字一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6d，n.13）

⁷⁹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4〈78 四攝品〉：「云何九次第定？行者離欲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、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，乃至過非有想非無想處，入滅受想定，是名九次第定。」（大正 8，395a7-10）

心起，次入二禪，不令異念得入；於⁸⁰此功德心柔軟，善斷法愛故，能心心相次。

【(三) 漏、無漏分別】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2] p.327)

是次第，二是有漏⁸¹；七，或有漏 (217a) 或無漏。⁸²

【(四) 不立未到及中間之理】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2] p.327)

禪中間、未到地不牢固，又是聖人所得，又此大功德不在邊地，是故無次第。

九、總結

八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、九次第定，聲聞法中略說。⁸³

〈釋初品中九相義第三十五〉

(大正 25, 217a5-218c18)

參、九相 (九想)

【經】 九相⁸⁴：脹相、壞相、血塗相、膿爛相、青相、噉相、散相、骨相、燒相。

【論】

一、聲聞之九想

【(一) 釋經說次第，明禪定後方說九想之理由】

問曰：應當先習九相離欲，然後得諸禪；⁸⁵何以故諸禪定後，方說九相？

答曰：先說⁸⁶果報，令行者心樂。九相雖是不淨，人貪其果報，故必習行。

【(二) 九想之修習】

問曰：行者云何觀是脹相等九事？

答曰：

1、前方便：先持淨戒，觀人初死

行者先持戒清淨，令心不悔故，易受觀法，能破婬欲諸煩惱賊。⁸⁷

觀人初死⁸⁸之日：辭訣⁸⁹言語，息出不反，奄⁹⁰忽已⁹¹死；室家⁹²驚慟，號哭呼天，言

⁸⁰ 於此＝此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6d, n.14)

⁸¹ 二是有漏：指非想非非想定與滅盡定。

⁸² 七，或有漏、或無漏：指四根本禪及前三無色定。

⁸³ 背捨、勝處、一切處、次第定，具依聲聞說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1] p.325)

⁸⁴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14, n.1)：「九想」(navasaṃjñā)。以下《大正藏》原文中所稱之「九相」，應讀為「九想」。

⁸⁵ 習九想離欲乃得禪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3] p.328)

⁸⁶ 說＝讚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6)

⁸⁷ 淨戒為九相前行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F003] p.328)

⁸⁸ 死＝無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7)

⁸⁹ 辭訣：訣別。漢應劭《風俗通·怪神·世間亡者多有見神》：“飲食飽滿，辭訣而去，家人大哀剝斷絕。”(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一)，p.504)

⁹⁰ 奄：3.忽然，驟然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，p.1529)

說方爾，奄便那去！氣滅身冷，無所覺識。此為大畏，無可免⁹³處。譬如劫盡火燒，無有遺脫。如說：

「死至無貧富，無懃修善惡，無貴亦無賤，老少無免者。

無祈請可救，亦無欺誑離，無捍⁹⁴拈⁹⁵得脫，一切無免處！」

死法名為永離恩愛之處，一切有生之所惡⁹⁶者；雖甚惡之，無得脫者。我身不久，必當如是，同於木石，無所別知。我今⁹⁷不應貪著五欲，不覺死至，同於牛羊；牛羊禽獸，雖見死者，跳騰哮吼，不自覺悟。我既得人身，識別好醜，當求甘露不死之法。如說：

「六情身完具，智鑿⁹⁸亦明利⁹⁹；而不求道法，唐¹⁰⁰受身智慧。

禽獸亦¹⁰¹皆知，欲樂以自恣¹⁰²；(217b) 而不知方便，為道修善事。

既已得人身，而但自放恣¹⁰³；不知修善行¹⁰⁴，與彼亦何異！

三惡道眾生，不得修道業；已得此人身，當勉¹⁰⁵自益¹⁰⁶利！」

2、九想次第之相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)

(1) 脹相

行者到死屍邊，見死屍臃脹，如韋¹⁰⁷囊¹⁰⁸盛風，異於本相，心生厭畏：「我身亦當如是，未脫此法。身中主識役御¹⁰⁹此身，視聽、言語，作罪、作福，以此自貴¹¹⁰，為何所趣？而今但見空舍在此！是身好相：細腰¹¹¹、姝媚¹¹²、長眼、直鼻、平額、

⁹¹ 已+（而）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8)

⁹² 室家：2.夫婦。3.妻子。4.泛指家庭或家庭中的人，如父母、兄弟、妻子等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, p.1425)

⁹³ 免=勉【石】下同。(大正 25, 217d, n.9)

⁹⁴ 捍(尸弓、丿)：1.抵禦，護衛。2.抗拒，抵制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, p.607)

⁹⁵ 拈(《七、ノ)：擊，格鬥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, p.585)

⁹⁶ 惡=無【宋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0)

⁹⁷ 今=令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1)

⁹⁸ 智鑿：才智與鑿識。《南史·宋紀上·武帝》：“玄妻劉氏，尚書令耽之女也，聰明有智鑿。”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767)

⁹⁹ 明利：明慧爽利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601)

¹⁰⁰ 唐：2.空，虛。3.引申為徒然，白白地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, p.366)

¹⁰¹ 亦皆=皆亦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2)

¹⁰² 自恣：放縱自己，不受約束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八), p.1324)

¹⁰³ 放恣：放縱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414)

¹⁰⁴ 行=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3)

¹⁰⁵ 勉=得【宋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4)

¹⁰⁶ 益利=利益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5)

¹⁰⁷ 韋=[竺-二+韋]【宋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6)

韋(又、ノ)：1.去毛熟治的獸皮，柔軟的皮革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二), p.674)

¹⁰⁸ 《續一切經音義》卷 9：「韋袋(上又作[囊-石+非]，同，蒲拜反。《說文》：韋，囊也。《考聲》云：吹火具也。律文作排，船後木名也，非此用。下，徒耐反；《說文》作袋，盛物袋也。)(大正 54, 972a10-11)

¹⁰⁹ 役御：役使，使用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, p.927)

¹¹⁰ 貴=恣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7)

¹¹¹ 腰=膚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8)

高眉，如是等好，令人心惑；今但見臃脹，好在何處？男女之相亦不可識。」作此¹¹³觀已，呵著欲心：「此臭屎囊臃脹可惡，何足貪著！」

〔2〕壞相

死屍風熱轉大，裂壞在地，五藏、屎尿、膿血流出，惡露已現。行者取是壞相，以況己身：「我亦如是，皆有是物，與此何異？我為甚惑，為此屎囊、薄皮所誑；如燈蛾投火，但貪明色，不知燒身。已見裂壞，男女相滅，我所著者，亦皆如是。」

〔3〕血塗相

死屍已壞，肉血塗漫¹¹⁴。

〔4〕青相¹¹⁵

或見杖楚¹¹⁶死者，青瘀、黃、赤，或日曝瘀黑；具取是相，觀所著者，若赤白之色，淨潔端正，與此何異？

〔5〕膿爛相

既見青瘀黃赤，鳥獸不食，不埋不藏，不久膿爛，種種虫生。行者見已，念此死屍本有好色，好香塗身，衣以上服，飾以華綵；今但臭壞，膿爛塗染，此是其¹¹⁷實分；先所飾綵，皆是假借。

〔6〕噉相

若不燒不埋，棄之曠野，為鳥獸所食。鳥¹¹⁸挑其眼，狗分手¹¹⁹腳，虎狼剖¹²⁰腹，分掣斷裂。殘¹²¹藉¹²²在地，有盡、不盡。行者見已，心生厭想，思惟：「此屍未壞之時，人所著處；而今壞（217c）敗，無復本相，但見殘藉，鳥獸食處，甚可惡畏。」

〔7〕散相

鳥獸已去，風日飄曝，筋斷骨離，各各異處。行者思惟：「本見身法，和合而有身相，男女皆可分別；今已離散，各在異處，和合法滅，身相亦無，皆異於本，所可愛著，今在何處？」

〔8〕骨相¹²³

身既離散，處處白骨，鳥獸食已，唯有骨在；觀是骨人，是為骨相。

¹¹² 媚=肩【石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19)

¹¹³ 此=是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20)

¹¹⁴ 漫：9.漫漶，模糊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六)，p.84)

¹¹⁵ 經文原順序以「膿爛相」為第四，「青相」為第五。

¹¹⁶ 杖楚：謂以棍棒拷打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四)，p.771)

¹¹⁷ 其=真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21)

¹¹⁸ 鳥=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22)

¹¹⁹ (其)+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23)

¹²⁰ 剖(𠂔)：1.挖，挖空。2.剖開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，p.657)

¹²¹ 殘：1.毀壞，破壞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，p.167)

¹²² 藉(𠂔)：1.踐踏，凌辱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九)，p.586)

¹²³ 骨想有二種二：骨人連、散；骨人淨、不淨。(經：青想在爛想後；論：青想在爛想前，異)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)

A、骨人連、散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骨相有二種：一者、骨人筋骨相連，二者、骨節分離。筋骨相連破男女、長短、好色、細滑之相；骨節分離，破眾生根本實相。

B、骨人淨、不淨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復有二種：一者、淨，二者、不淨。淨者，久骨白淨，無血無膩¹²⁴，色如白雪；不淨者，餘血塗染，膩膏¹²⁵未盡。

(9) 燒相

行者到屍林中，或見積多草木，焚燒死屍，腹破眼出，皮色焦黑，甚可惡畏。須臾之間，變為灰燼。行者取是燒相，思惟：「此身未死之前，沐浴香華，五欲自恣；今為火燒，甚於兵刃！此屍初死，形猶似人；火燒須臾，本相都失。一切有身皆歸無常，我亦如是。」

(10) 九想斷婬欲為最勝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是¹²⁶九相，斷諸煩惱，於滅婬欲最勝；為滅婬欲故，說是九相¹²⁷。

(三) 辨九相、十想之異同

1、十想滅三毒（同九想）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問曰：無常等十想¹²⁸，為滅何事故說？

答曰：亦為滅婬欲等三毒。

2、九想十想之異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問曰：若爾者，二相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

(1) 遮惑、除惑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九相為遮未得禪定，為婬欲所覆故；十想能除滅婬欲等三毒。

(2) 縛、殺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九相如縛賊，十想如斬殺。

(3) 初學、成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九相為初學，十想為成就。

¹²⁴ 膩（ㄋㄧˋ）：1.肥厚，油膩。2.指食品中油脂過多。4.跡印，污垢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1377）

¹²⁵ 膩膏=膏膩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7d，n.25）

膏（《彖》）：1.脂肪。2.肥肉，肥。《易·屯》：“屯其膏，小貞吉。”高亨注：“膏，肥肉。”4.濃稠的糊狀物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1361）

¹²⁶（觀）+是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7d，n.26）

¹²⁷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319，n.2）：佛陀在許多地方均說到（*Anguttara*（巴利《增支部》）III，p.446；IV，p.353，p.358）：「要斷除貪欲應修不淨觀。」但縱使如此，貪欲並未因而能斷除，不淨觀僅能「動搖」貪欲，它仍然存在。因為不淨觀係勝解作意（假想觀，對想像客體的注意作用），所以是有漏，僅有那已見四聖諦十六行相之觀想，始能斷除煩惱。

¹²⁸ 《大智度論》卷 23：「十想：1、無常想，2、苦想，3、無我想，4、食不淨想，5、一切世間不可樂想，6、死想，7、不淨想，8、斷想，9、離欲想，10、盡想。」（大正 25，229a7-8）

(4) 相攝¹²⁹ 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)

復次，是十想中，不淨想攝九相。

有人言：十想中，不淨想、食不淨想、世間不可樂想攝九相。

復有人言：十想、九相同為離欲，俱為涅槃。所以者何？

A、無常想

初死相，動轉、言語須臾之間，忽然已死；身體縫脹，爛壞分散，各各變異，是則「無常」。

B、苦想

若¹³⁰著此法，(218a) 無常壞時，是即為「苦」。

C、無我想

若無常苦、無得自在者，是則「無我」。

D、一切世間不可樂想

不淨、無常、苦、無我，則「不可樂」，觀身如是。

E、食不淨想

食雖在口，腦涎流下，與唾和合成味，而咽與吐無異，下入腹中，即是「食不淨想」。

F、死想

以此九相觀身無¹³¹常，變異，念念皆滅，即是「死想」。

G、斷想

以是九相厭世間樂，知煩惱斷，則安隱寂滅，即是「斷相」。

H、離欲想

以是九相遮諸煩惱，即是「離想」。

I、盡想

以是九相厭世間故，知此五眾滅，更不復生，是處安隱，即是「盡想」。

(5) 因、果 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)

復次，九相為因，十想為果。是故先九相，後十想。

(6) 外、內 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)

復次，九相為外門，十想為內門。是故經言：「二為甘露門：一者、不淨門，二者、安那般那門。」¹³²

(四) 九想除七染著 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)

是九相，除人七種染著：

¹²⁹ 九相與十想之相攝關係，參見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7〕p.333。

¹³⁰ 若+ (有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7d, n.27)

¹³¹ 無常變異=常變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)

¹³² 二甘露門：不淨、安般。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7〕p.418)

參見《出曜經》卷 17：「彼修行人當善觀察二甘露門：一者、安般，二者、不淨觀。」(大正 4, 698b9-10)

1、所染著之境界

- (1) 或有人染著色：若赤、若白、若赤白、若黃、若黑。
- (2) 或有人不著色，但染著形容：細膚¹³³、纖指、修目、高眉。
- (3) 或有人不著容、色，但染著威儀：進、止、坐、起、行、住、禮拜、俯仰、揚眉、頓睞¹³⁴、親近、按摩。
- (4) 或有人不著容、色、威儀，但染著言語、軟聲、美辭、隨時而說、應意承旨¹³⁵，能動人心。
- (5) 或有人不著容、色、威儀、軟聲，但染著細滑、柔膚軟肌，熱時身涼，寒時體溫。
- (6) 或有人皆著五事。
- (7) 或有人都不著五事，但染著人相，若男、若女。雖得上六種欲，不得所著之人，猶無所解，捨世所重五種欲樂而隨其死。

2、能對治之觀法¹³⁶

死相多除威儀、語言愛。¹³⁷

臃脹相、壞相、噉相、散相多除形容愛。

血塗相、青瘀相、膿爛相多除色愛。

骨相、燒相多除細滑愛。

九相除雜愛及所著人愛。

噉相、散相、骨相偏¹³⁸除人愛；噉殘、離散、白骨中，不見有人可著。

(五) 依九想能斷除三毒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以是九相觀離愛心，瞋（218b）癡亦微薄。不淨中淨顛倒，癡故著是身。今以是九相披析¹³⁹身內，見是身相，癡心薄；癡心薄則貪欲薄；貪欲薄則瞋亦薄。所以者何？人以貪身故生瞋，今觀身不淨，心厭故不復貪身；不貪身故，不復生瞋。三毒薄故，一切九十八使山皆動，漸漸增進其道，以金剛三昧，摧碎結山。

九相雖是不淨觀，依是能成大事；譬如大海中臭屍，溺人依以得渡。

¹³³ 膚=腰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8d，n.3）

¹³⁴ （1）睞（ㄋㄟㄝˇ）：眼睫毛。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四），p.2499）

（2）睫：1.眼瞼邊緣的細毛。2.眨，眨眼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226）

¹³⁵ 承旨：1.逢迎意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772）

¹³⁶ 顯色——血塗、青瘀、膿爛

容色——脹、壞、噉、散

表色——死想

九想除七染著——言語——死想

細滑——骨、燒

共五相——九想

——九想

人相——偏勝——噉、散、骨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¹³⁷ 「死相」不在九相之中；「死想」乃十想所攝。

¹³⁸ 偏=遍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8d，n.6）

¹³⁹ 披析：分析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523）

〔六〕九想：法門分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問曰：是九相有何性？何所緣？何處攝¹⁴⁰？

答曰：

1、性

取相性。

2、緣

緣欲界身。

3、攝

色相陰¹⁴¹攝。亦身念處少分。或欲界攝，或初禪、二禪、四禪攝。

未離欲、散心人得，欲界繫；離欲人心得，色界繫。

臃脹等八相，欲界、初禪、二禪中攝；淨骨相，欲界、初禪、二禪、四禪中攝。

三禪中多樂故，無是相。¹⁴²

〔七〕九想開→身念處門→三念處門→三十七道品門→開涅槃門→入涅槃常樂¹⁴³

是九相是開身念處門，身念處開三念處門，是四念處開三十七品門，三十七品開涅槃城門；入涅槃，離一切憂惱諸苦，滅五陰因緣生故，受涅槃常樂。

二、大乘之九想

※ 釋疑：菩薩觀不淨，云何不取二乘疑¹⁴⁴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19〕p.264）

問曰：聲聞人如是觀，心厭離，欲疾入涅槃；菩薩憐愍一切眾生、集一切佛法、度一切眾生、不求疾入涅槃故¹⁴⁵，觀是九相，云何不墮二乘證？

答曰：

〔一〕憫眾生苦¹⁴⁶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菩薩於眾生心生¹⁴⁷憐愍，知眾生以三毒因緣故，受今世、後世身¹⁴⁸心¹⁴⁹苦痛。是三毒

¹⁴⁰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25, n.2)：在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40（大正 27，206c），《俱舍論》卷 22（大正 29，117b-118a），《順正理論》卷 59（大正 29，672b），對此等問題均有詳細之討論。不淨是以無貪為性，行者可在十地得「不淨」：欲界、中間禪、四禪、及各該四禪之近分定，不淨觀之所緣是欲界之色（形色與顯色）。只有「人趣」能生。而它是以不淨為行相、從而不能產生無常等（四聖諦）之十六行相。因為它是勝解作意，所以是有漏。最後，要證得「不淨」，可由離欲或加行。

¹⁴¹ 陰 = 眾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8d，n.7）

¹⁴² 三禪中無九想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¹⁴³ 九想開→身念處門→三念處門→三十七道品門→開涅槃門→入涅槃常樂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九想——身念處——三念處——三十七品——涅槃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7〕p.73）

¹⁴⁴ 菩薩行不淨觀之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3〕p.328）

¹⁴⁵ 「集一切佛法」

菩薩「度一切眾生」不疾入涅槃

「憫一切眾生」

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¹⁴⁶ 菩薩觀不淨不入滅：憫眾生苦、念佛法未具、知不淨性空、知亦有淨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終不自滅，亦不可以餘理得滅；但觀所著內外身相，然後可除。以是故，菩薩欲滅是姪欲毒故，觀是九相。如人憐愍病者，合和諸藥以療之；菩薩亦如是，為著色眾生，說是青瘀相等，隨其所著，分別諸相，如先說¹⁵⁰。是為菩薩行九相觀。(218c)

（二）念佛法未具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復次，菩薩以大慈悲心，行是九相，作如¹⁵¹是念：「我未具足一切佛法，不入涅槃，是為一法門，我不應住此一¹⁵²門，我當學一切法門。」以是故，菩薩行九相無所妨。

（三）知不淨性空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菩薩行是九相，或時厭患心起，如是不淨身可¹⁵³惡可患，欲疾取涅槃。

爾時，菩薩作是念：「十方諸佛說：一切法相空，空中無無常，何況有不淨！但為破淨顛倒故習此¹⁵⁴不淨。¹⁵⁵是不淨皆從因緣和合生，無有自性，皆歸空相；我今不應取是因緣和合生、無自性不淨法欲疾入涅槃。」

（四）知亦有淨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8〕p.334）

經中亦有是說：「若色中無味相，眾生不應著色；以色中有味故，眾生起著。若色無過罪，眾生亦無厭色者；以色實有過惡，故觀色則厭。若色中無出相，眾生亦不能於色得脫¹⁵⁶；以色有出相故，眾生於色得解脫。」¹⁵⁷味是淨相因緣故¹⁵⁸，以是故，菩薩不於不淨中沒、早取涅槃¹⁵⁹。

三、總結

九相義，分別竟。

¹⁴⁷ 〔生〕－【石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8)

¹⁴⁸ 身＝心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9)

¹⁴⁹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生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心」(第 14 冊, 592c4)。

¹⁵⁰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1 (大正 25, 218a)。

¹⁵¹ 〔如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0)

¹⁵² 一＋(法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1)

¹⁵³ 可＝何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2)

¹⁵⁴ 此＝行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3)

¹⁵⁵ 破淨觀不淨，空中無不淨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1〕p.266)

¹⁵⁶ 脫＝解脫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4)

¹⁵⁷ 經說色中有味、過、出相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3〕p.430)

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28, n.1) : Saṃyutta (巴利《相應部》) III, pp.29-30 之 Assāda-sutta ; 《雜阿含經》卷 3(66 經)(大正 2, 17b27-c8), 《雜阿含經》卷 10(267 經)(大正 2, 70a3-11)。

¹⁵⁸ 〔故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8d, n.15)

¹⁵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28, n.2) : 菩薩觀一切諸色及其過患，但是他深切的瞭解諸色絕對是空、無相，從諸法實相而言，同樣是不值執取、捨離。所以不淨觀使菩薩絕對的沈穩，平靜、不會促使菩薩想要儘速入涅槃，聲聞眾就是急欲取證涅槃。雖然菩薩個人自己並不偏執於諸法之不淨，但是他向他所認為極其執著於諸色之人，宣講不淨法門。換言之，不淨觀是菩薩成熟眾生的方便之一。

〈釋初品中八念義第三十六之一〉
(大正 25, 218c19-221b9)

肆、八念

【經】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、念戒、念捨、念天、念入出息、念死。

【論】

(壹)明經說次第，何故九相之後說八念

問曰：何以故九相次第有八念？

答曰：

一、八念除怖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29)

佛弟子於阿蘭若處，空舍、塚間，山林、曠野，善修九相，內、外不淨觀，厭患其身，而作是念：「我云何擔是底下不淨屎尿囊？」自隨慴¹⁶⁰然驚怖；及為惡魔作種種惡事來恐怖之，欲令其退。以是故，佛次第為說八念。

二、念佛、念法、念僧除怖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3〕p.430)

如經中說¹⁶¹，

佛告諸比丘：「若於阿蘭若處，空舍、塚間，山林、曠野，在中思惟，若有怖畏，衣毛為豎，(219a)爾時當念佛：『佛是多陀阿伽度、阿羅呵、三藐三佛陀，乃至婆伽婆。』恐怖則滅。¹⁶²

若不念佛，當疾念法：『佛法清淨，巧出善說，得今世報，指示開發，有智之人心力能解。』如是念法，怖畏則除。

若不念法，則當念僧：『佛弟子眾修正道，隨法行。僧中有阿羅漢、向阿羅漢，乃至須陀洹、向須陀洹——四雙八輩。是佛弟子眾應供養，合手¹⁶³恭敬，禮拜、迎送，世間無上福田。』作如是念僧，恐怖即滅。」

佛告諸比丘：「釋提桓因與阿修羅鬪，在大陣中時，告諸天眾：『汝與阿修羅鬪時，設有恐怖，當念我七寶幢，恐怖即滅。若不念我幢，當念伊舍那天子（帝釋左面天王也¹⁶⁴）寶幢，恐怖即除；若不念伊舍那寶幢，當念婆樓那天子（右面天子¹⁶⁵）寶幢，恐怖即除。』」

以是故，知為除恐怖因緣故，次第說八念。

三、後五念亦能除怖畏

問曰：經中說三念因緣除恐怖，五念復云何能除恐怖？

¹⁶⁰ 慴（ムセ、）：悲恨。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四），p.2360）

¹⁶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35, n.1)：《雜阿含經》卷 35 (980 經) (大正 2, 254c-255a)，《雜阿含經》卷 35 (981 經) (大正 2, 255a-b)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4 (大正 2, 615a-b)；Samyutta (巴利《相應部》) I, pp.218-220。

¹⁶² 念佛：能除恐怖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1〕p.221）

¹⁶³ 手=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, 219d, n.2）

¹⁶⁴ 〔也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, 219d, n.3）

¹⁶⁵ 子=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, 219d, n.4）

答曰：

（一）念施，（二）念戒

是比丘自念布施、持戒功德，怖畏亦除。所以者何？若破戒心，畏墮地獄；若慳貪心，畏墮餓鬼及貧窮中。自念：「我有是淨戒、布施。」若念淨戒，若念布施，心則歡喜，作是言：「若我命未盡，當更增進功德；若當命終，不畏墮惡道！」以是故，念戒施亦能令怖畏不生。

（三）念天

念上諸天皆是布施、持戒果報，「此諸天以福德因緣故生彼，我亦有是福德。」以是故，念天亦能令怖畏不生。

（四）念入出息

十六行念安那般那¹⁶⁶時，細覺尚滅，何況恐怖麤覺！

（五）念死

念死者，念五眾身念念生滅，從生已來，常與死俱，今何以畏死？¹⁶⁷

（六）小結

是五念，佛雖不說，亦當¹⁶⁸除恐怖。所以者何？念（219b）他功德以除恐怖則難，自念己事以除恐怖則易，以是故佛不說。

（貳）詳辨八念

一、念佛

（一）修念佛之法

問曰：云何是念佛？

答曰：

1、念佛十號¹⁶⁹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29）

（1）多陀阿伽度（tathāgata）：如來¹⁷⁰

行者一心念佛：

A、如說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得如實智慧，大慈大悲成就，是故言無錯謬，麤細、多少、深淺，皆無不實。皆是實故，名為¹⁷¹「多陀阿伽度」。

B、如來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亦如過去、未來、現在十方諸佛於眾生中起大悲心，行六波羅蜜，得諸法相，來

¹⁶⁶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803 經）（大正 2，206a16-b14），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810 經）（大正 2，208a18-b13）；《坐禪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275b19-276a6）；《摩訶僧祇律》卷 4（大正 22，254c14-255a5）；《大智度論》卷 11（大正 25，138a10-15）；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27（大正 30，432a-433b）。

¹⁶⁷ 念死：念念生滅，常與死俱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30）

¹⁶⁸ 當＝能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5）

¹⁶⁹ 如來十號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（大正 25，70b-73b）。

¹⁷⁰ 多陀阿伽度：如說，如來，如去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¹⁷¹ 〔為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6）

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中；此佛亦如是。是名「多陀阿伽度」。

C、如去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如三世十方諸佛身放大光明，遍照十方，破諸黑闇；心出智慧光明，破眾生無明闇冥；功德、名聞亦遍滿十方，去至涅槃中¹⁷²。此佛亦如是去，以是故亦名「多陀阿伽度」。

(2) 阿羅呵 (arhat)：應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有如是功德故，應受一切諸天、世人最上供養，是故名「阿羅呵」。

(3) 三藐三佛陀 (samyaksambuddha)：正遍知¹⁷³

若有人言：何以故但佛「如實說」、「如來如去故」、「應受最上供養」？以佛得「正遍智慧」故。「正」名諸法不動不壞相，「遍」名不為一法二法故，以悉知一切法無餘不盡，是名「三藐三佛陀」。

(4) 鞞闍遮羅那三般那 (vidyācaraṇasampanna)：明行足¹⁷⁴

是正遍智慧，不從無因而得，亦不從無¹⁷⁵緣得；是中依智慧、持戒具足故，得正遍智慧。「智慧」名菩薩從初發意乃至金剛三昧相應智慧，「持戒」名菩薩從初發意乃至金剛三昧身業、口業清淨隨意行已¹⁷⁶，是故名「鞞闍遮羅那三般那」。

(5) 修伽陀 (sugata)：善逝¹⁷⁷

若行是二行得善去，如車有兩輪。善去者，如先佛所去處，佛亦如是去，故名「修伽陀」。

(6) 路迦憊 (lokavid)：世間解¹⁷⁸

若有言：「佛自修其法，不知我等事。」以是故知世間，知世間因，知世間盡，知世間盡道故，名為「路迦憊」。

(7) 阿耨多羅 富樓沙曇藐婆羅提 (anuttaraḥ puruṣadamyasārathiḥ)：無上士、調御丈夫¹⁷⁹

知世間已，調御眾生，於種種師中最高為無上，以是故名「阿耨多羅¹⁸⁰ (219c) 富樓沙曇藐婆羅提」。

(8) 賁多提婆魔菴舍 (śāstā devamanuṣyāṇām)：天人師¹⁸¹

能以三種道滅三毒，令眾生行三乘道，以是故名「賁多提婆魔菴舍¹⁸²」。

¹⁷² 〔中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7)

¹⁷³ 三藐三佛陀：正(諸法不動不壞)遍(一切悉知)知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)

¹⁷⁴ 鞞闍遮羅那三般那：智慧、持戒具足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)

¹⁷⁵ 無緣＝天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8)

¹⁷⁶ 〔已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9)

¹⁷⁷ 修伽陀：善去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)

¹⁷⁸ 路迦憊：知世間四諦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)

¹⁷⁹ 〔阿耨多羅〕富樓沙曇藐婆羅提：無上調御師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)

¹⁸⁰ 羅＋(三藐三)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10)

¹⁸¹ 賁多提婆魔菴舍：以三道滅三毒，令行三乘道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)

¹⁸² 舍＋(喃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11)

〔9〕 佛陀 (buddha)：佛¹⁸³

若有言：「以何事故能自利益無量？復能利益他人無量？」

佛一切智慧成就故，過去、未來、現在，盡不盡，動不動，一切世間了了悉知故，名為「佛陀」。

〔10〕 婆伽婆 (bhagavat)：世尊¹⁸⁴

得是九種名號，有大名稱，遍滿十方，以是故名¹⁸⁵「婆伽婆」。

〔11〕 結

經中佛自說如是名號，應當作是念佛。

2、念佛身相好功德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29）

〔1〕 第一說

復次，一切種種功德，盡在於佛。

佛是劫初轉輪聖王摩訶三磨¹⁸⁶陀¹⁸⁷等種¹⁸⁸，閻浮提中智慧威德，諸釋子中生，貴性¹⁸⁹僑曇氏。

生時光明遍照¹⁹⁰三千大千世界，梵天王持寶蓋、釋提桓因以天寶衣承接，阿那婆蹋多龍王、婆伽多龍王以妙香湯澡浴。生時地六種動，行至七步，安詳如象王，觀視四方，作師子吼：「我¹⁹¹是末後身，當度一切眾生！」

阿私陀¹⁹²仙人相之，告淨飯王：「是人足下千輻輪相，指合縵網，當自於法中安平立，無能動、無能壞者。手中德字，縵網莊嚴，當以此手安慰眾生，令無所畏。如是乃至肉骨髻相，如青珠山頂，青色光明從四邊出。頭中頂相無能見上，若天、若人無有勝者。白毫眉間踰，白光踰¹⁹³頗¹⁹⁴梨。淨眼長廣，其色紺青。鼻高直好，甚可愛樂。口四十齒，白淨利好。四牙上白，其光最勝。脣上下等，不大不小，不長不短。舌薄而大，軟¹⁹⁵赤紅色，如天蓮華。梵聲深遠，聞者悅樂，聽無厭足。身色好¹⁹⁶妙，勝閻浮檀金。大¹⁹⁷光周身，種種雜色，妙好無比。如¹⁹⁸是等三十二

¹⁸³ 佛陀：三世盡不盡、動不動法，悉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）

¹⁸⁴ 婆伽婆：得九故名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¹⁸⁵ 〔為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2）

¹⁸⁶ 磨＝摩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3）

¹⁸⁷ 摩訶三磨陀 (Mahāsammata)：轉輪王的名字，大平等王、多敬。（參見《梵和大辭典》，p.1022）

¹⁸⁸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43, n.1)：Dīpavaṃsa (《島王統史》) III, v.3; Mahāvamsa (《大王統史》) II, v.1; Mahāvastu (梵本《大事》) I, p.348。

¹⁸⁹ 性＝姓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4）

¹⁹⁰ 〔照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5）

¹⁹¹ 我是＝是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6）

¹⁹² 〔陀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7）

¹⁹³ (1) 踰 (ㄩˊ)：同“逾”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) p.521）

(2) 逾：2.超過，勝過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) p.1041）

¹⁹⁴ 頗梨＝玻瓈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8）

¹⁹⁵ 軟＝濡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19）

¹⁹⁶ 好妙＝妙好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20）

¹⁹⁷ 大＝丈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21）

相具足，是人不久出家，得一切智成佛。」¹⁹⁹

佛身功德如是，應（220a）當念佛。

〔2〕第二說

復次，佛身功德，身力勝於十萬白香象寶，是為父母遺體力；若神通功德力，無量無限。佛身以三十二相、八十隨形好²⁰⁰莊嚴，內有無量佛法功德故，視之無厭。見佛身者，忘世五欲²⁰¹，萬事不憶；若見佛身一處，愛樂無厭，不能移觀。佛身功德如是，應當念佛。

3、念佛五眾具足²⁰²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30）

〔1〕念佛戒眾具足

復次，佛持戒具足清淨，從初發心修戒，增積無量，與憐愍心俱，不求果報，不向聲聞、辟支佛道，不雜諸結使，但²⁰³為自心清淨、不惱眾生故，世世持戒。以是故，得佛道時，戒得具足。應如是念佛戒眾。

〔2〕念佛定眾具足

復次，佛定眾具足。

※ 云何能知佛禪定具足

問曰：持戒，以身、口業清淨故可知；智慧，以分別說法能除眾生²⁰⁴疑故可知；定者，餘人修定尚不可知，何況於佛，云何得知？

答曰：

A、大智慧具足故，當知禪定必具足，亦如見果大故，知因亦必大

大智慧具足故，當知禪定必具足。譬如見蓮華大，必知池亦深大；又如燈明大者，必知蘇²⁰⁵油亦多。

亦以佛神通變化力無量無比故，知禪定力亦具足；亦如見果大故，知因亦必大。

B、佛禪定相甚深

復次，有時佛自為人說：「我禪定相甚深。」

〔A〕佛入定不知牛被雷擊事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3〕p.430）

如《經》²⁰⁶中說：

¹⁹⁸（以）+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22）

¹⁹⁹佛三十二相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4（大正 25，90a-91a），卷 29（大正 25，273c-274c）。另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 10（59 經）《三十二相經》（大正 1，493c19-494a26），卷 41（161 經）《梵摩經》（大正 1，686a19-c17）；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4（大正 8，395b28-c27）；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9（大正 26，69a）；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49（大正 30，566c11-567a4）。

²⁰⁰八十隨形好，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4（大正 8，395c27-396b10），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9（大正 26，69b-70a）等。

²⁰¹佛身：見者愛樂，忘世五欲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2〕p.282）

²⁰²五（功德）眾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1〕p.520）

²⁰³但=俱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1）

²⁰⁴〔生〕-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2）

²⁰⁵蘇=酥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3）

²⁰⁶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350，n.1）：Dīgha（《長部》）II，pp.131-132；《長阿含經》卷 3《遊行

佛在阿頭摩國林樹下坐，入禪定。是時大雨雷電霹靂，有四特牛、耕者二人，聞聲怖死。須臾便晴，佛起經行。

有一居士禮佛足已，隨從佛後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向者雷電霹靂，有四特牛、耕者二人，聞聲怖死，世尊聞不？」

佛言：「不聞！」

居士言：「佛時睡耶？」

佛言：「不睡！」

問曰：「入無心想定耶？」

佛言：「不也！我有心想，但入定耳。」

居士言：「未曾有也！諸佛禪定大為甚深，有心想在禪定，如（220b）是大聲覺而不聞。」

(B) 佛所入定，舍利、目連不聞其名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3〕p.430）

如餘經中²⁰⁷，佛告諸比丘：「佛入出諸定，舍利弗、目連尚²⁰⁸不聞其名，何況能知！」²⁰⁹何者是？如三昧王三昧²¹⁰、師子遊戲三昧²¹¹等，佛入其中，能令十方世界六種震²¹²動，放大光明，化為無量諸佛，遍滿十方。

(C) 佛入日出三昧，一時遍滿十方恒河沙等世界，教化眾生²¹³

如阿難一時心生念：「過去然燈佛時，時世好，人壽長，易化度；今釋迦牟尼佛時世惡，人壽短，難教化；佛事未訖而入涅槃耶？」

清旦以是事白佛²¹⁴已，日出。佛時入日出三昧，如日出光明照閻浮提；佛身如是，毛孔普出光明，遍照十方恒河沙等世界。一一光中出七寶千葉蓮華，一一華上皆有坐佛，一一諸佛皆放無量光明。一一光中皆出七寶千葉蓮華，一一華上皆有坐佛，是諸佛等遍滿十方恒河沙等世界，教化眾生：或有說法；或有默然；或以經行；或神通變化，身出水火——如是等種種方便，度脫十方五道眾生。

經》（大正 1，19a1-b7）；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（大正 1，168b13-21）；《般泥洹經》卷下（大正 1，183c23-184a3）；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中（大正 1，198a17-198b4）；《六度集經》卷 7（大正 3，42c23-29）；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 37（大正 24，391b3-18）。

²⁰⁷ 參見《中陰經》卷 2〈6 神足品〉：「佛告菩薩：此神變者是三昧王三昧，唯有諸佛乃能變現，非聲聞、辟支佛所能。」（大正 12，1064c2-4）

²⁰⁸ 尚＝當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5）

²⁰⁹ 佛出入三昧，舍利弗不知名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8：「如說佛入出諸三昧，舍利弗等乃至不聞其名，何況能知。」（大正 25，195c26-27）

²¹⁰ 三昧王三昧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7（大正 25，111a-112b）。

²¹¹ 《大智度論》卷 8：「佛名人師子，師子遊戲三昧是佛戲三昧也，入此三昧時，令此大地六種震動，一切地獄惡道眾生皆蒙解脫，得生天上，是名為戲。」（大正 25，116c15-18）

²¹² 震＝振【宋】【元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6）

²¹³ 釋尊一時頓度十方眾生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9（大正 25，124b-125a），卷 34（大正 25，312b1-21）。

²¹⁴ 佛+（言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20d，n.7）

阿難承佛威神，悉見是事。佛攝神足，從三昧起，告阿難：「見是事不？聞是事不？」

阿難言：「蒙佛威神，已見、已聞！」

佛言：「佛有如是力，能究竟佛事不？」

阿難言：「世尊！若眾生滿十方恒河沙等世界中，佛壽一日，用如是²¹⁵力，必能究竟施作佛事。」

阿難歎言：「未曾有也！世尊！諸佛法無量不可思議！」

以是故知佛禪定具足。

(3) 念佛慧眾具足

A、佛從初發心，於阿僧祇劫中不惜身命勤求智慧

復次，佛慧眾具足。從初發心，於阿僧祇劫中，無法不行，世世集諸功德，一心專精，不惜身命以求智慧，如薩陀波崙菩薩。²¹⁶

B、佛善修大悲智慧故，具足慧眾

復次，以善修大悲智慧故，具足慧眾；餘人無是大悲，雖有智慧，不得具足。大悲欲（220c）度眾生，求種種智慧故，及斷法愛，滅六十二邪見，不墮二邊：若受五欲樂，若修身苦道；若斷滅，若計常；若有、若無等，如是諸法邊。

C、佛慧從甚深禪定中生，善修諸功德故佛慧眾具足

復次，佛慧無上，徹鑒無比，從甚深禪定中生故；諸麤細煩惱所不能動故；善修三十七品、四禪、四無量心、四無色定、八背捨、九次第定等諸功德故；有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礙智、十八不共法，得無礙不可思議解脫故——佛慧眾具足。

D、佛能降伏外道大論議師輩，故知佛慧眾具足

復次，能降伏外道大論議師，所謂憂²¹⁷樓頻蠶²¹⁸迦葉²¹⁹、摩訶迦葉、舍利弗、目犍連、薩遮尼捷子、婆蹉首羅、長爪等大論議師輩皆降伏，是故知佛慧眾具足。

E、佛開示三藏、十二部經，諸大論師及釋梵天王皆降伏，故知佛智慧多

復次，佛三藏、十二部經、八萬四千法聚，見是語言多故，知智慧亦大。

譬如一²²⁰居士清朝見大雨處，語眾人言：「昨夜雨龍，其力甚大！」眾人言：「汝

²¹⁵ 是=此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0d, n.8)

²¹⁶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53, n.1)：《道行般若經》卷 9-10 (大正 8, 470c-477b)；《大明度經》卷 6 (大正 8, 503c-507c)；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0 (大正 8, 580a-586b)；《放光般若經》卷 20 (大正 8, 141b-146b)；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7 (大正 8, 416a-423c)；《大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591 (大正 7, 1059a-1073a)。

²¹⁷ 憂=漚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0d, n.9)

²¹⁸ 蠶=驟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0d, n.10)

²¹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55, n.2)：參見 Vinaya (巴利《律藏》) I, pp.32-34; Jātaka (巴利《本生經》) I, p.28。憂樓頻蠶迦葉 (Urubivākāśyapa)，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 4 譯作「優樓頻螺迦葉」(大正 3, 649a14-650a22)，《眾許摩訶帝經》卷 9 譯作「烏嚕尾螺迦葉」(大正 3, 960b27-962a10)，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7 譯作「優樓頻螺迦攝」(大正 24, 133b-134b)。

²²⁰ 〔一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0d, n.11)

何以知之？」答言：「我見地濕、泥多，山崩、樹折，殺諸鳥獸，以此故知龍力為大。」

佛亦如是，甚深智慧，雖非眼見，雨大法雨，諸大論議²²¹師及釋梵天王皆以降伏，以是可知佛智慧多。

F、佛得無礙解脫故，於一切法智慧無礙

復次，諸佛得無礙解脫故，於一切法中智慧無礙。

G、佛智慧常清淨無量如虛空，得無礙智故，知佛慧眾具足

復次，佛此智慧皆清淨，出諸觀上；不觀諸法常相、無常相，有邊相、無邊相，有去相、無去相，有相、無相，有漏相、無漏相，有為相、無為相，生滅相、不生滅相，空相、不空相；常清淨無量如虛空，以是故無礙。

若觀生滅者，不得觀不生滅；觀不生滅者，不得觀生滅。若不生滅實，生滅不實；若生滅實，不生滅不實。如是等諸觀皆爾。

得無礙智故，知佛慧眾具足。

(4) 念佛解脫眾具足

A、佛斷盡煩惱習故，成就八解脫，名為具足解脫

復次，念佛解脫眾具足。佛解脫諸煩惱及習，(221a) 根本拔故，解脫真不可壞，一切智慧成就故，名²²²為「無礙解脫」。成就八解脫，甚深遍得故，名為「具足解脫」。

B、佛具足成就共解脫故，名具足解脫眾

復次，離時解脫及慧解脫故，便具足成就共解脫。成就如是等解脫故，名「具足解脫眾」。

C、佛破魔軍、離諸煩惱、離諸禪定障故，得解脫具足

復次，破魔軍故得解脫，離煩惱故得解脫，離遮諸禪法故得解脫，於諸禪定入出自在無礙故。

D、於見道中得十六解脫，思惟道中得十八解脫，得有為解脫、無為解脫，名為解脫眾具足

復次，菩薩於見諦道中，得深十六解脫²²³：一、苦法智相應有為解脫；二、苦諦斷十結²²⁴盡，得無為解脫。²²⁵如是乃至道比智。

²²¹ [議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20d, n.12)

²²² [名] — 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1d, n.1)

²²³ 苦法智、苦類智乃至道法智、道類智等八智各有一有為解脫及一無為解脫。

十六解脫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J031] p.519)

²²⁴ 參見《品類足論》卷 4：「見苦所斷十隨眠云何？謂有身見、邊執見、見苦所斷邪見、見取、戒禁取、疑、貪、瞋、慢、無明。」(大正 26, 707a8-10)

²²⁵ (1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：「佛一念中生、住、滅時諸結使分，生時如是、住時如是、滅時如是。苦法忍、苦法智中所斷結使悉覺了。知如是結使解脫，得爾所有為法解脫、得爾所無為法解脫；乃至道比忍見諦道十五心中。」(大正 25, 72a2-6)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6：「解脫無減者，解脫有二種：有為解脫，無為解脫。有為解脫名無漏智慧相應解脫，無為解脫名一切煩惱習都盡無餘。」(大正 25, 250c2-5)

思惟道中，得十八解脫²²⁶：一、或比智或法智相應有為解脫，二、斷無色界三思惟結故，得無為解脫。如是乃至第十八盡智相應有為解脫；及一切結使盡，得無為解脫。

如是諸解脫和合，名為「解脫眾具足」。

(5) 念佛解脫知見眾具足

復次，念佛解脫知見眾具足。

解脫知見眾有二種²²⁷：

一者、佛於解脫諸煩惱中，用盡智自證知：知苦已，斷集已，盡證²²⁸已，修道已，是為**盡智**解脫知見眾。

知苦已不復更知，乃至修道已不復更修，是為**無生智**解脫知見眾。

二者、佛知是人入空門得解脫，是人無相門得解脫，是人無作門得解脫；是人無方便可令解脫。是人久久可得解脫，是人不久可得解脫，是人即時得解脫。是人軟語得解脫，是人苦教得解脫，是人雜語得解脫。是人見神通力得解脫，是人說法得解脫。是人婬欲多，為增婬欲得解脫；²²⁹是人瞋恚多，為增瞋恚得解脫——如難陀²³⁰、漚²³¹樓頻螺²³²龍²³³是。如是等種種因緣得解

(3)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33：「云何無學解脫蘊？答：無學作意相應心，已勝解、今勝解、當勝解。謂盡、無生、無學正見相應勝解，此蘊所攝故，非無為解脫。謂一切法中，二法名解脫：一者、擇滅，即無為解脫；二者、勝解，即有為解脫，於境自在立解脫名，非謂離繫。」(大正 27, 172b3-8)

(4)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65：「沙門果是何義？答：所有聖道是沙門性，有為、無為及諸擇滅是此果，故名沙門果。問：若爾，此果不應唯四，謂：見道中八忍品是沙門性，八智品是有為沙門果，八部法斷是無為沙門果；離欲界染時，九無間道是沙門性，九解脫道是有為沙門果，九品法斷是無為沙門果；如是乃至離非想想處染時，應知亦爾。如是便有八十九有為沙門果、八十九無為沙門果。」(大正 27, 338a7-16)

(5) 《俱舍論》卷 25：「解脫體有二，謂：有為，無為。有為解脫，謂無學勝解；無為解脫，謂一切惑滅。」(大正 29, 133c20-22)

²²⁶ 修道十八解脫：斷除有頂地煩惱的九解脫道，各有一有為解脫及一無為解脫。十八解脫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J031] p.519)

²²⁷ 解脫知見眾二種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J031] p.520)

²²⁸ 盡證=證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1d, n.2)

²²⁹ 如難陀出家後猶難忘其妻孫陀利，欲還俗習白衣行。後佛陀將之帶往三十三天見諸天女，難陀忽然覺得孫陀利如瞎獼猴，不如天女美貌。諸天女告曰：「聞世尊弟子難陀善修梵行，命終之後來生此間，可娶五百天女為妻。」之後佛陀又將難陀帶往阿鼻地獄，獄卒告曰：「世尊弟子難陀，彼於如來所淨修梵行，身壞命終生善處天上，於彼壽千歲快自娛樂，復於彼命終生此阿鼻地獄中。」難陀聞言驚懼，向佛懺悔，精進修行成阿羅漢。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9 (大正 2, 591b-592c)。

²³⁰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359, n.3)：以下經論有提到名為難陀之龍王，參見 Divyāvadāna (梵本《天譬》) p.395; Jātaka (巴利《本生經》) V, p.126;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8：「難陀、優槃難陀二龍王。」(大正 2, 703b24); 《雜阿含經》卷 23：「難陀、跋難陀龍王。」(大正 2, 168a3); 《阿育王傳》卷 2：「難陀、拔難陀龍王。」(大正 50, 104b13); 《阿育王經》卷 2：「難陀、優波難陀二龍王。」(大正 50, 138b9); 《大智度論》卷 32：「難陀、婆難陀龍王兄弟」(大正 25, 300a28-29); 《大智度論》卷 100：「難陀、婆難陀龍王兄弟。」(大正 25, 752b12-13)

²³¹ 漚=優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21d, n.3)

脫，²³⁴如法眼中說。²³⁵於是諸解脫中了了知見，是名「解（221b）脫知見眾具足」。

4、念佛一切智乃至十八不共法功德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30）

復次，念佛一切智、一切知²³⁶見，大慈、大悲，十力、四無所畏，四無礙智、十八不共法等；念如佛所知無量不可思議諸功德，是名念佛。

（二）法門分別²³⁷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04〕p.330）

是念在七地²³⁸中。

或有漏，或無漏。有漏者有報，無漏者無報。

三根相應：樂、喜、捨根。

行得²³⁹，亦果報得：行得²⁴⁰者，如此間國中學念佛三昧；果報得者，如無量壽佛國人，生便自然能念佛。²⁴¹

如是等，如《阿毘曇》中廣分別。

²³² 螺=騾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21d，n.4）

²³³ （1）難陀優樓頻螺龍因瞋得解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3〕p.430）〔優=漚（大正藏）〕

（2）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360，n.4）：Vinaya（巴利《律藏》）I，pp.24-25；Jātaka（巴利《本生經》）I，p.82；Mahāvastu（梵本《大事》）III，pp.428-429。又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 4（大正 3，646a13-650b）說到優樓頻螺迦葉住處有毒龍，佛住宿其中並降伏毒龍事。另參見《中本起經》卷 1（大正 4，149c11-152a）；《太子瑞應本起經》卷 2（大正 3，480c14-483a）；《五分律》卷 16（大正 22，108a8-24）；《四分律》卷 32（大正 22，793b16-c9）；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6（大正 24，131a12-b19）。

（3）參見《佛說初分說經》卷上（大正 14，763a19-766b）。

²³⁴ 眾生得度因緣不同：解脫之道義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9〕p.219）

²³⁵ 關於「法眼」，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（大正 8，227c2-229a16），《放光般若經》卷 2（大正 8，9a19-b21），《光讚般若經》卷 2（大正 8，158c15-159b7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 33（大正 25，305c27-306a2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 40（大正 25，349a26-350b5）。

²³⁶ 〔知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21d，n.5）

²³⁷ 關於般舟三昧之法門分別，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2〈25 助念佛三昧品〉：「是三昧所住處，少相、中相、多相，如是等應分別，知是事應當解釋。住處者，是三昧或於初禪可得，或第二禪、或第三禪、或第四禪可得；或初禪中間得勢力，能生是三昧。或少者，人勢力少故名為少，又少時住故名為少，又見少佛世界故名為少；中、多亦如是。說是三昧或說有覺有觀、或無覺有觀、或無覺無觀；或喜相應、或樂相應、或不苦不樂相應；或有入出息、或無入出息；或定是善性；或有漏、或無漏；或欲界繫、或色界繫、或無色界繫、或非欲界或非色界或非無色界繫；是三昧是心數法，心相應，隨心行法，共心生法；非色，非現，能緣；非業，業相應，隨業行；非先世業果報，除因報；可修、可知；可證，亦以身證，亦以慧證；或可斷、或不可斷；有漏應斷，無漏不可斷；知、見亦如是。」（大正 26，88b15-c1）

²³⁸ 七地：欲界、未到定、靜慮中間、初禪、第二禪、第三禪、第四禪。

²³⁹ 〔得〕—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21d，n.6）

²⁴⁰ 〔得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21d，n.7）

²⁴¹ 極樂世界：生時自能念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6〕p.212）

念佛：生極樂自然能念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1〕p.221）

